



中共闽浙赣区(省)委 城工部组织史概要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组织史办公室 编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中共闽浙赣区(省)委 城工部组织史概要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组织史办公室 编著

主编 池传鏊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共闽浙赣区(省)委城工部组织史概要/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组织史办公室编著.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8. 4

ISBN 978-7-211-05684-2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组织建设—史料—华东地区—1945~1949 IV. D23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8766 号

中共闽浙赣区(省)委城工部组织史概要

ZHONGGONG MINZHEGAN QU(SHENG)WEI CHENGGONGBU
ZUZHI SHI GAIYAO

作 者: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组织史办公室

责任编辑: 林小影

出版发行: 福建人民出版社

电 话: 0591-8753316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fjpph.com>

电子邮箱: 211@fjpph.com

地 址: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 350001

印 刷: 福建省天一屏山印务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州市铜盘路 278 号

邮政编码: 350003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5.625

插 页: 4

字 数: 11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2 版

2008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书 号: ISBN 978-7-211-05684-2

定 价: 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再 版 说 明

本书初版于1997年2月出版，原书名为《中共闽浙赣区委城市工作部组织史概要》。本书出版后，受到读者的普遍欢迎。由于第一次印刷册数有限，未能满足需求，现应许多健在老同志的要求和有关部门工作的需要，经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安排，决定修订再版，字号改大，第二次印刷，仍内部发行。

本书出版发行后的几年来，接到许多健在的地下党老同志来信来访，畅谈他们的读后感，回忆他们当年从事革命斗争的一段经历，在普遍对书中内容做充分肯定外，也提出个别的错漏之处。根据史实和当事人所提供的材料，在此次再版时，做了个别订正。

编 者

2008年3月

编纂说明

本书根据中共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的要求，由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组织史办公室组织编写，以作为内部资料在一定范围内发行，供有关部门参考。

城工部是中共闽浙赣区委员会（闽浙赣省委员会）城市工作部的简称。城工部从1945年8月中共闽江工委成立算起，至1949年8月福建省会福州解放为止，作为一个组织仅存在4年时间。它的全部历史大体可划分为4个时期，即：中共闽江工委时期，1947年2月城工部成立至同年9月城工部部长庄征被错杀的庄征为领导时期，1947年10月由李铁接任部长至1948年3月李铁被错杀的李铁为领导时期，1948年4月主要骨干被杀害、组织被解散、基层组织失去联系并主动坚持独立斗争直到解放时期。本书按其组织的建立、发展、演变以及后来重新予以审查的过程为顺序，采用写实的手法，扼要进行叙述，旨在搞清它的组织关系。

为了减少矛盾，对有些暂时不宜公开的内容均作存档处理，不在书中出现。

城工部组织的历史是既带有传奇色彩又含有许多故事的历史，在人们的传说中既对它怀有一种崇敬的心情又对他充满神秘的感觉。城工部事件的事实真相，在1955年

重新审查时已向全党公布，并进行了公开处理，公开平反。上了年纪的干部、党员和部分群众，都能略知其中的缘由；年轻一代人，有些也听到过一些传说，有的对其中情节作种种猜测，感到疑惑不解。因之，许多健在的老同志都希望对福建地下党组织的这段历史进行较为系统的总结，以史为鉴，教育后人。

在改革开放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的过程中，客观、系统、全面地总结城工部组织的历史经验及其教训，不仅有利于体现中共福建省组织史资料的完整性，同时对于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健全党内民主生活制度，发扬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搞好党风廉政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此，编纂本书既是时代的要求、党的建设工作的需要，也是从事中共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编 者

1996年3月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组织的建立与发展	(6)
第一节 中共闽江工委时期	(6)
第二节 城工部的成立及其第二战场	(21)
第二章 闽浙赣区党委的错误决定	(37)
第一节 “布案”发生	(37)
第二节 庄征被错杀	(42)
第三节 骨干人员上山及各地的组织状况	(51)
第四节 各地事件的发生	(62)
第五节 无端处决李铁	(72)
第六节 错杀大批人员及解散组织	(84)
第三章 断联后的基层组织	(95)
第一节 分散独立地坚持斗争	(95)
第二节 为福建解放做贡献	(126)
第三节 再次受到不公的对待	(134)
第四章 城工部是党的组织	(142)
第一节 弄清组织的政治性质	(143)
第二节 追查责任者	(152)
第三节 公开平反昭雪	(158)
第四节 曾镜冰平反	(169)
后 记	(172)

概 述

中共闽浙赣区委员会城市工作部（以下简称城工部）于1947年2月成立，是中共闽浙赣区委员会（后改称闽浙赣省委）在城市建立的中共组织，它的前身是中共福建省委闽江工作委员会。其工作重点在本省大小城市的学校，后来扩展到少数工厂、农村和邻省的部分城市；组织的主要成分是青年学生、知识分子。可以说，城工部组织是党在蒋管区领导人民进行反内战、反饥饿和爱国民主运动的高潮中发展起来的城市党组织。

抗战胜利前夕，中共福建省委书记曾镜冰派庄征到福州联系过去隐蔽下来的少数党员，开展城市工作。庄征来到福州后，联系了孟起、林白等人，开始发展组织，建立据点，开展活动。在此基础上，于1945年8月建立了中共闽江工委（以下简称江委）。江委以福州城市为中心，以福建农学院、协和大学等大中学校为工作重点，通过学生工作，大力发动群众，开展爱国民主运动，同国民党腐败统治作斗争。1947年1月，在中共福建省代表会议上，中共福建省委改称为中共闽浙赣区委员会（同年9月改称为中共闽浙赣省委），同时撤销江委，成立城市工作部，以作为闽浙赣区党委所属的城市党组织的领导机关。同年

2月，城工部正式成立，由庄征任部长，李铁任副部长。

在区党委城市工作部领导下，城市革命工作发展很快，不仅在福州地区的大中学校 and 许多工厂、企业建立了党的组织，而且还在全省各地以及省外的一些城市发展了党的组织。他们根据区党委“城市为农村服务”的工作方针，以学生为主体，团结城市小资产者，对敌特开展统战、策反工作，大力开辟第二战场。他们充分利用合法的斗争形式，多次领导学生开展城市爱国民主运动，发动群众，打击敌人，迅速开创了城市工作新局面。在斗争中，不仅培养锻炼出大批知识分子干部，发展壮大党组织，而且在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给农村游击战争以大力的支持。城工部工作成绩显著，发展速度惊人，在短短的几个月时间里，就已拥有“党员三千、干部二百”，充分发挥了城市党组织坚强有力的领导核心作用。

1947年7月，城工部组织从国民党福州海关冒领出一批约值3亿多元（法币，下同）的棉布，不久案发，区党委候补委员、城工部委员孟起被捕。庄征为了营救孟起，提出用假自首等办法，由此而引起区党委书记曾镜冰的怀疑。加上庄征历史上曾经被捕过等一些原因，曾镜冰便认定庄征是叛徒，即把他秘密处死。这时，区党委认为庄征有问题，城工部组织不会有问题，改由李铁任部长，把城工部领导骨干分批派到各地区去，在各地委成立城工部。

城工部大批人员上山后，各地陆续发生了闽浙赣省委常委兼军事部长阮英平失踪、闽北游击队遭敌伏击、闽西

北游击队长沈宗文被捕、闽清县委受破坏等事件。曾镜冰把各地所发生的事件归罪于城工部组织，认为是城工部上山人员所为，并毫无根据地怀疑李铁是特务，未经调查，主观断定城工部组织已被敌人所控制。于是把李铁等一批城工部骨干人员处死，解散城工部组织，割断与城工部一切组织上的联系。接着，闽浙赣省委给未被处决而留下来的城工部党员发出命令：不许用党组织的名义活动，不许找组织关系，停止党籍。而城工部的基层组织由于分散隐蔽活动在全省各地，因此绝大部分没有接到省委的通知。他们不明真相，不知为何突然失去了组织联系，也找不到自己的领导人。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一方面想方设法寻找党组织的关系，一方面按党组织原来的工作部署继续发展党员，建立党组织，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斗争，直至全省解放。

需要说明的是，大批失去联系的城工部基层党组织处境十分困难。他们不仅得不到上级的指示，而且不断遭到敌人的“清剿”，更为痛心的是，区党委把他们视为敌人，胁迫、追捕他们，向国民党当局公开暴露他们的政治面目，甚至在他们内部搞“策反”，发动内讧，以种种手段打击、取缔他们。但是，面对“两面夹攻”极其艰险的局势，广大城工部党员、干部对党忠贞不渝，继续坚持革命，经受住严峻的考验。他们像断了线的珠子，散落在福州、厦门、闽中、闽东、闽北、闽西北、闽浙边等地区，坚持革命斗争。到福建全境解放时，由城工部组织发展的革命武装队伍达 20 余支，有人枪 4000 余，并主动解放了

一些城市和乡村。解放大军入闽后，城工部组织领导的各游击队都给予积极配合，他们为大军筹粮带路，提供情报，帮助接管城市，维护社会治安，做好支前等各项工作，出色地完成了任务。

新中国建立初期，中共福建省委由于解放伊始，工作繁忙，未能及时对城工部组织进行审查，仍按闽浙赣区党委的决定，把城工部组织当成“红旗特务组织”。由此，不少城工部的干部、党员继续受到审查，在社会上得不到公正对待，在单位里被视为“叛徒”、“特务分子”，在工作安排、入党入团、职务晋升、工资待遇等各方面都受到限制。

由于城工部问题涉及范围广、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中共福建省委从1954年开始组织专门机构，对城工部问题重新进行审查处理。通过内查外调，掌握了大量材料，证明闽浙赣区党委对城工部组织的处理是完全错误的，主要责任在区党委书记曾镜冰。1955年6月，经中共中央批准，在中共福建省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对城工部组织予以公开平反，认定城工部组织是中共组织，恢复城工部党员的党籍；对被错误处理的城工部人员给予平反，恢复名誉；对被错杀的人员追认其为烈士，其家属为烈属，得到人民政府的抚恤和照顾。

城工部事件发生在全国解放战争已进入一个伟大转折的时期，人民解放军已从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全国解放胜利在望的时刻，确是令人万分痛心的。这一严重错误，不仅使闽浙赣省委领导的第二条战线遭到不可估量的

损失，而且使党丧失了一批优秀的青年知识分子干部，给革命事业造成了不可弥补的损失，也给被害人员的家庭带来不幸，给社会造成不良影响，其教训是惨痛的。这一历史性的错误，是需要永远记取的。

第一章 组织的建立与发展

第一节 中共闽江工委时期

一、庄征奉命开展城市工作

皖南事变后，国民党顽固派发动的第二次反共高潮达到高峰，国民党福建当局遥相呼应，集中大量兵力对中共福建省委驻地和所属基本地区进行大规模的军事“清剿”。福建省委根据中共中央“荫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①的方针和华东局有关加强福州、厦门及敌后沿海重要交通线工作的指示，加强对城市工作的领导。按照隐蔽方针，城市党组织暂时转入农村，开展游击斗争，在城市里留下少数同志，隐蔽活动，长期埋伏。福州市党组织在1943年被混入党的外围组织的国民党特务破坏后，直到抗战胜利前夕仍未恢复。省委为了加强城市工作，恢复城市党组织，于1945年6月派庄征到福州了

^① 1940年5月4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给中共中央东南局的指示（“五四”指示），见《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756页，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第2版。

解敌人的活动情况，联系过去隐蔽下来的地下党员，以便在福州建立据点，发展组织，开展城市工作；同时，省委的这一指派也是对庄征在赣东被捕出狱后的进一步考验。

庄征，又名金风、赵枫、钱康，祖籍莆田，1918年农历十月出生于建阳徐市。1933年考入建瓯培汉初级中学读书，受进步思想影响，向往革命，被推选为学生自治会主席。1936年升入南平剑津高中，为半工半读的学生。他学习勤奋，刻苦钻研辩证唯物主义理论，创办校刊，撰文抨击国民党投降、卖国政策，深受同学的拥戴。抗战全面爆发后，积极投身抗日救亡运动，为党做了许多工作。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剑津中学党支部书记。同年夏，中共南平特别支部成立后任支委，负责学运工作；11月，建立中共南平工委后任青年部长；次年6月，任中共闽江工委宣传部长。1940年3月，任中共闽江特别支部宣传部长兼剑津中学特派员。是年夏，在省委举办的武夷干校受训后，被派往中共建（阳）松（溪）政（和）特委担任组织部长。不久，特委遭国民党顽固派破坏，他犯有解散武装、埋掉枪支、逃入建瓯城的错误。

1941年4月，受福建省委派遣，庄征前往古田县组建中共古田县工委，他以平湖为据点，开展革命活动。皖南事变后，中央决定派刘英^①为中央特派员，统一领导闽、浙、赣三省党组织。福建省委接到中央指示后，派庄征做刘英的政治交通。翌年初，庄征被任命为赣东特派

^① 刘英，曾任中共闽浙边省委、浙江省委书记，1942年被捕牺牲。

员，在赣东一带开展工作，同时派去的还有庄征的妻子杨瑞玉以及张树雄^①；5月，曾镜冰又派刘静贞^②去赣东。他们4人隐蔽在铅山河口教堂内，庄征化名林俊仁，以老板身份在当地吸收一些党外股份，开铺经商作掩护，秘密进行恢复赣东党组织的工作。曾镜冰在派刘静贞去时，对刘静贞指示说：“如若被捕，一定不能做坏事，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可办个手续，但不能破坏。”^③曾镜冰还把省委关于“自首问题”的意见告诉刘静贞，要她向庄征转达。当时省委规定，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办“自首”手续，但特委以上干部不可以，这是一条非正式的决定，也未做一般传达。曾镜冰还对刘静贞说：“自首分子如果没有破坏，仍能积极工作，可以继续用他，有功者，可以承认其党籍（或说重新入党）。 ”^④

1943年9月，由于赣东党组织遭破坏，党员吴友松被捕叛变，供出庄征等人，致使庄征等4人被捕，同时被捕的还有孟洁然、刘某（江西人）。庄征被捕后，巧妙地与国民党特务周旋，并用假自首办法在“悔过书”上签字，供出省委在邵武的通讯处李锦堂，许诺要骗出省委书记曾镜冰，破坏省委，以此骗取了特务的信任。同年10月，庄征跟随特务到邵武，机智地通过李锦堂通讯处的粘

① 张树雄，城工部党员、中共闽侯县委副书记，1948年4月被错杀。

② 刘静贞，城工部党员，在赣东被捕释放后失去联系。解放后由曾镜冰介绍重新参加工作，后随夫到贵州省粮食局工作。

③④ 《庄征在铅山被捕至邵武重返游击区的一段历史情况审查结论》（1955年5月1日），福建省委组织部存档，第九卷。

文华^①把全部实情报告给省委。随之，省委派李铁、苏华^②与庄征联系，庄征又把被捕情况、假自首过程和特务破坏省委的阴谋计划更详细地当面向李铁、苏华作了报告。^③后经请示当时在永泰青溪的省委书记曾镜冰，决定“将计就计”与特务作斗争。1944年2~3月间，省委回信告诉庄征说，“曾镜冰同志下山前，要先开个负责干部会，要庄征上山开会”，^④并要庄征以动员人员上山受训为名，带特务上山。庄征把省委的意见转告给特务，特务相信庄征的话，但无人敢同庄征上山。经特务内部商量，同意先放庄征一人回去，杨瑞玉等3人留作人质。庄征脱离特务控制后，辗转数月，回到了省委驻地永泰。在庄征脱离险境安全回到党组织怀抱期间，省委从容地把已暴露的通讯处以及有关党员安全转移，胜利地挫败了特务破坏省委的阴谋。

庄征回到省委机关后，组织上对他进行了初步审查，没有发现有什么可疑之处，保留了他的党籍，又给了他几支枪，派他到福清与闽侯交界处的山头上打游击，对他作进一步的考验。有一次，庄征被地方民团抓去毒打一顿，放回来后感到委屈，不愿再在山上打游击，要求改做城市工作。省委对庄征再次考验后，同意了他的要求，于1945年上半年派他到福州开展白区城市工作，执行联络

① 粘文华，中共闽中地委委员、闽浙赣省委职工部长。

② 苏华，中共闽浙赣省委委员、联络总站负责人。

③④ 《庄征在铅山被捕至邵武重返游击区的一段历史情况审查结论》（1955年5月1日），福建省委组织部存档，第九卷。

暂停组织关系的党员，在大中学校建立据点、发展党员的任务。

庄征与李铁来到福州后，联系到孟起，并找到了长期隐蔽下来的地方党员林立、林白、杨申生、孙道华、简印泉、傅孙焕等人，开始在机关、工厂、学校中活动，建立了一批据点，发展了一批知识分子党员。

二、中共闽江工委的成立及其发展

抗战胜利后，福建省委为开展新阶段工作的需要，于1945年8月召集在福州工作的积极分子，在一个山头的石洞里开会（也叫短期训练班），并成立闽江工委，由庄征任书记，李铁任组织部长，孟起任宣传部长，林白、杨申生为委员。江委的主要任务是领导开展闽江沿岸地区的城市工作，以福州为基点，向外县发展。

江委从成立到当年底，已在福州的大中学校、郊区农村、主要工厂以及敌军政机关中发展了40多名党员。在这期间，先后建立了中共福州第一市委，书记杨申生（1946年1月后书记为孙道华），委员简印泉、傅孙焕，后增补真树华、陈文相为委员；中共福州第二市委，书记陈拓夫（陈振先），组织委员杨良言、宣传委员林瑛；中共学生工作委员会（简称学委），书记曾焕乾，组织委员何友于、宣传委员何友礼（1946年7月24日，学委在螺洲会议上改选了领导人，书记为何友礼，组织委员陈世明、宣传委员王毅林）；中共调查研究委员会（简称调委），书记孟起，副书记陈学英、林萱治，委员吴东烈；